



王华 著

花村



人民文学出版社

花村

王华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花村/王华著.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6

ISBN 978-7-02-011425-2

I. ①花… II. ①王…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035450 号

责任编辑 周昌义 樊晓哲

封面设计 李思安

责任印制 王景林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址 <http://www.rw-cn.com>

印 刷 北京市松源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 数 235 千字

开 本 880 毫米×1230 毫米 1/32

印 张 10.5 插页 3

版 次 2017 年 1 月北京第 1 版

印 次 2017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11425-2

定 价 32.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0

我们花河一九五〇年才迎来解放，一九八二年才迎来土地责任制，到了九十年代，才知道农民进城可以大把大把挣钱。由于生得偏僻，我们对于大好形势的反应，总是慢上那么半拍。但我们从来都不消极，我们总是认为只要努力一点，就能把落后的那半拍赶上。

一九九二年的春天，花河的年轻男人开始大量拥向城市。每天一趟通往县城的班车，被他们挤得密不透风。命中注定，其中也会有我们花村的年轻男人们。

1

花村以花为名，花村女人也以花为名。花村娶一媳妇添一姑娘，都要在房前屋后栽一棵花树。娶一“桃花”，就种桃树。添一“橙子”，就种橙子树。不仅种树，还要种花，只是不种地上，种衣服上。比如栀子的衣服上就种着一朵栀子花，百合衣服上种的是一朵百合花，映山红衣服上种的当然是一朵映山红。这还不够，她们还会在自己的花季里让自己也带着花香。花朵开在树上香的是院子香的是村子，她们把花朵摘下来放进小背心里，或者用它们泡水洗澡，就能香

自己。这样她们就是名副其实的花儿了，就是名副其实的栀子百合映山红了。

因为爱花，花村人就都有点多愁善感。所以，花村的男人们比起别村那些兴冲冲不管不顾地往班车上挤的男人们，就扭捏了些，磨蹭了些。明天就要出发了，还有人迟迟不肯捆行李卷。比如李家两兄弟，他们迟迟的理由都一样的好笑：明天早上还要往包袱里装跋脚鞋。

一只十五瓦的灯泡把屋子照成浑黄色，看房间里的一切都像隔着一层陈年旧玻璃，你总是忍不住想哈口气抻袖子擦擦。李小勇的包袱被他扔在床边，他女人百合早已经替他打点好了衣服铺盖。他不急于捆，它们就还无奈地躺在一根麻绳上。李小勇的跋脚鞋就卧在旁边，它们是一对青色灯芯绒布鞋。早些年属于奢侈品，这些年已经沦落为晚上洗脚时的跋脚鞋了。鞋后帮从第一天开始就被主人踩在脚后跟下，早成了惨白色。但是今天晚上主人赋予了它们重要性——他进城也舍不得把它们丢下，他要带它们一起进城。于是，它们就成了暂缓捆包袱的理由。捆包袱多浪费时间啊，他要百合赶紧跟他上床，他想把今后将被耽误的一年的好事儿全做了。百合想笑他，但床边那个没打好的包袱又让她笑不出来。所以她只能像哄个孩子一样哄他：“一年一忍就过去了。”她说，“忍上几年，等映山红他们新修了房子搬走了，我们买过他们那间房，就宽敞了就不用出去了。”李小勇吭哧吭哧，说只怕我们的打算不仅仅是为了这个，说不定到时候就看不上这青石房子了，说不定也想修砖房呢，甚至就想搬到街上住去呢。还没开始，他已经蠢蠢欲动地把梦往大处做了。

那时候他的亲兄弟李小敢还在衣柜里找衬衣打包。他已经跟映

山红做完一回了，映山红懒在床上，还不甘心。她说：“你别找了，明早上我找了和你的蹑脚鞋一起装。”他一扭头，看映山红满脸潮红，知道她说的是话中话，就翻身上了床，酝酿第二回。

那天晚上村里的狗也预感到了什么，一个劲地吠，吵得李小飞的双胞胎儿子也一个劲地哭。儿子们没妈，妈在生他们的时候难产死了。妈才是哄孩子的高手。况且她们有奶，拿奶头往孩子嘴里一塞，孩子们一般就闭嘴了。李小飞没奶堵他们的嘴。他们要是不喜欢劣质橡胶奶嘴儿和劣质奶粉，他就拿他们没办法。他心里闹得慌，又舍不得怪孩子，就怪狗。他站到门外冲他家的狗大骂。狗怕，但并不停。因为别的狗没停，它就没法儿停。这样它就挨了主人的棒子，是李小飞他爹李四爷打的。李四爷也抱着孙子在哄，老哄不好他也心烦。打完狗孙子还哭，他就来了灵感，撸起自己的衣服，把孙子的嘴按到自己那花生米一样的干乳头上。孩子吮着他的奶头，竟然真就不哭了。他禁不住一阵惊喜，眼睛比他家那十五瓦的灯泡还亮。他不仅哄好了孙子，还给了儿子一份进城的信心。李小飞一直在犹豫。大家都商量好一起进城，他也依然在犹豫，因为他实在拿不准把两个还没长牙的儿子留给父亲一个人是不是正确。父亲还不老，父亲还不到五十岁。但父亲是个糙男人，干体力活儿没问题，奶婴儿问题就大了。李四爷当然明白他的担心，却苦于没法证明自己具备奶孩子的能力。这一招令他心里一亮。得意一上来，他便“嘿嘿”笑起来。他说：“你看你看，我有办法哄他们了。”

他把李小飞手上那一个也夺了过去。他坐下来，一只手搂一个，一只奶头哄一个。孩子们居然不哭了。狗们依然吠得凶，他们也不哭了。“怎么样？”李四爷说。他给人如释重负的感觉，并且恢复了

自己那不苟言笑的天性，变得认真起来。“放心地进城去，你爹还哄不住两孩子呀？”他说。

不管如何，第二天清早出发的时候还是很整齐。甚至也不见不舍：出发的人没有，留下的人也没有。他们高高兴兴背着包袱出村，留下的人也高高兴兴地跟在身后送别。他们这一走，公公们就成了花村的顶梁柱了，因此他们必然要显得跟他们一样振奋。他们都还不算很老，五十岁上下而已。以联合国标准，他们还正当中年。要是生活干瘪，心头也干瘪，他们看上去就是个老头。要是生活滋润，心头也滋润，他们看上去就还是壮汉。就是那岁数往上点的人中，也有张大河那样儿的。那身板儿怎么看怎么壮，你要是对他头发里那几根白发忽略不计，不把他脸上那几条皱纹放在心上，他就比那帮进城的年轻男人看上去更靠得住。事实上因为他们没有城里男人的囊肉，就都像是瘦肉精的成果，还都是城里女人俗称的那种肌肉男。这会儿这些肌肉男全都闪亮着眼睛，有的甚至忍不住要拍打拍打他的儿子。儿子要上阵了，这行为代表的是一种鼓励，相当于你希望马好好跑起来的时候往它屁股上拍打的那两下。“进城后好好干，”他们说，“家里有我们哩。”他们说这些话的时候都尽量做着一些大动作，尽量让儿子们看到自己的力量。那时候因为天气还不是很暖和，他们的棉衣还穿在身上。他们尽量把袖子往上撸起，露出光胳膊肘，露出他们的肌肉。他们必须要让儿子走得放心。

张大河是村长，所以他要针对的就不仅仅是自家的儿子张久久，而是全花村的二十几个男人，是整支队伍。虽然也不过是“进城后好好干家里有我们”那些意思，但他说的时候不是仅盯着张久久说，而是看着大伙说。而且他还说：“花村有我哩。”那意思不仅让儿子

放心家里，还让他们放心村里。有他在，花村就在的意思。这样，要走的人就多了一层放心：不仅家里有后盾，村里还有一个后盾。

出了村口也就到了街头了，公公们就停下了。媳妇们继续牵着孩子走，她们要一直送到班车跟前去。跟公公们不同，她们今天特意把棉衣脱掉了，穿上了专属于春天的薄衣薄裤。这样一来，那苗条的腰身就更苗条起来，那不苗条的也有了曲线有了形。她们要的就是这个效果。送男人进城，心里热火着，身上也不觉得冷。她们手上大多拉着孩子，孩子们一边扯着母亲的手，一边跟旁边的孩子打闹。他们没有一丁点儿离愁别绪。媳妇们眼睛一直盯着自家男人的后背，嘴上却跟同伴们说着闲话，说到好笑处就放声笑起来。那平时就喜欢夸张的，还会做出要笑滚到地上的样子。

那天天气预报有雨，早上起来天空一直都很厚。那会儿太阳从东方撕开了一条缝，太阳光像玻璃片一样从缝里伸出来，一直伸到花河。男人们就在那束阳光里吵吵嚷嚷地往班车上挤。行李卷儿要放班车顶上，一个人先爬上去，下面的再把包袱一个一个往上扔。爬上去的是张久久，在这队人马里他属于最热心的那一个，但也属于比较纤弱的那一个。他倒是完全遗传了父亲的热心，却又完全没得到父亲的那种壮实。所以下面的人都担心他接不住包袱。每一次往上面扔，他们都要叮嘱他：接住啊！他也做出一副十分努力的样子，而且从来没让包袱脱手过。下面扔完了包袱的就往车里挤了，虽说他们已经够装一车了，但别人并不因此就不往车里挤。先上的有位置，后上的得站着。还不能好好地站，得被人挤巴着或者挤巴着别人。张久久在车顶上一个劲儿地喊“给我占个位置”。下面的也都答应给他占个位置，但实际上谁也没能做到。谁也做不到。百合和映山红

都怂恿棍子挤进去替张久久占一个，哪怕占一个立足的位置也行。棍子就去了。但她哪是一帮男人的对手啊，她那柳条似的腰身在车门跟前被挤来挤去，只有摆来摆去的份儿。张久久从车顶上下来以后把她拔葱似的拉出来，她的右脚上就没鞋了。好在那时候要上车的人也都挤上去了，棍子的鞋也水落石出了。张久久替她捡过鞋，最后一个挤上车，站在车门边。车门关不上了，司机像大妈养的一样大着嗓门儿呵斥：“松动一下松动一下！”里面的人就全动起来，车就摇晃了，车皮就鼓起来，像要爆炸的样子。车门就关上了。车外送行的媳妇们就松了口气。

班车发动了，发动机喘上了，猛烈咳嗽一阵，班车就摇摇晃晃前进了。男人们争着把脸往能看得见车外的地方挤，媳妇们就看到了车里一片变了形的脸。但都在笑。里头的在笑，外面的也在笑。

班车走出视野以后，媳妇们便全都把梗着的脖子挺着的背放了下来。总算把他们送走了，自家总算也有个人进城了。这时候，她们才有闲心去看看东天的景致：太阳撕开的那条缝正在变窄，一眼就能看出它已经支持不住，那条缝就要关上了。云缝越来越窄，越来越窄，太阳开始一点一点地收走花河的阳光。先是街上的没有了，然后是花村里的没有了，再然后，木耳村的也没有了，再然后，山坡上也没有了。最后，天空只剩下一条金色的缝，黑脸包公不小心在下巴上拖了一条金色的彩线。再最后，包公抹掉了那条彩线，还自己一张干净的黑脸。

雨就纷纷扬扬洒下来了，媳妇们咋呼呼拖着孩子开始跑。这件事情并无好玩之处，但她们却跑出一路笑声来。虽说她们都成了母亲，虽说那手上没牵着孩子的是因为孩子已经很大了，但她们实际上

又没有老大一把年纪。我们花河早婚早育是普遍现象，即使新社会要求晚婚晚育，也阻挡不了我们十八岁就嫁人，十九岁就娶媳妇儿。所以，那些手上牵着小孩子的，实际上她们也还是个孩子。那些诸如百合栀子一样的，孩子都大了的，她们也不过才当如狼似虎的年龄。

2

齐刷刷走掉了二十多个男人，村子就空了许多。但这种空带来的希望却把人心填得满满的。就像一村子花谢以后，留下的那种空寂里，其实充满着果子孕育时的清香一样。那会儿，杏花已经谢了，桃花接过了接力棒。如绿豆大的杏子密密地挂满枝头，空气中全是它们青涩的香味。栀子回到家就开始整理衣柜。衣柜很旧了，也很过时了。现在时兴黑色的了，它还是当初的大红色，而且漆面早已经斑驳不堪。等张久久挣了钱，就把它换了。她想。她专门在角落里空出一个地方来放张久久留下的那只罐头瓶。那是满满的一罐头瓶硬币，张久久昨天晚上变出来的。他怕栀子在家里想他受不了，特地为她准备的，说到时候可以数着这个消磨时间。栀子看着那罐儿硬币深吸一口气，脑子里想的却是家里焕然一新的情景：衣柜新了，墙壁亮了。还有床，他们的床也老了，动静稍大一点儿就响。张久久说挣了钱第一件事就是换床。而栀子心里想要的，是一张新式床。

她把硬币倒床上，抹成白花花一片，就看到了他们未来的美好生活。这时候，百合的声音在外屋响起来了。她赶紧收。一片稀里哗啦，百合就进来了。

“你在弄啥呢？”百合十分好奇。待她看清栀子倒腾的是一罐头瓶硬币，又恍然大悟地给了自己答案：“在数钱啊。”不过她又好奇栀子怎么有那么多硬币，“你平时都把零钱攒起来呀？”她说，“我是先花零钱。”又说，“我就见不得零钱，见了就得花。”又说，“我喜欢攒整钱。”她说着哈哈笑。她的开心是情不自禁的。“他们总算进城了。”她由衷地感叹。然后她又大笑，她笑李小勇连趿脚鞋都忘记拿了，说昨天晚上他自己说好要带上的，可今早上起来手忙脚乱的，哪还记得趿脚鞋啊。她现在想起早上李小勇的慌乱还忍俊不禁。她说：“昨天晚上还想走不想走的，今儿天一亮就慌得不行，生怕走晚了别人不等他了把他留下了，鞋都差点儿跑落了。”

这样一来，栀子也想起张久久没带趿脚鞋了。在我们花河每个人都有一双趿脚鞋，晚上睡觉前洗脚的时候离不了它。这下好了，他们晚上洗脚的时候穿什么呢？

百合说：“管他的，他们总晓得自己去买一双的。”

栀子也相信张久久会自己去买一双。所以留下来的那一双，被她放进洗脚盆里泡上了。泡一会儿，洗干净了晒干，收起来等张久久过年回来的时候穿。这就提醒了百合也回去泡李小勇的鞋。

百合家就住在栀子家对面，中间隔着五米宽的青石板村街加两家人三米宽的院坝。虽然下着雨，但她跑来跑去都不需要打伞。那时候，我们花河的洗脚盆还没有更新成塑料的，还全都是传统的木盆，而且很大，为的是两双脚同洗。它们常年都在屋檐下待着，只有到晚上要洗脚的时候才拿进屋那么一会儿。女人们常拿它洗衣服，也是因为它宽。配套这样的洗脚盆的，一般都还有一个或者两个小板凳，专供洗脚洗衣用。

栀子和百合坐到屋檐下洗上，映山红也给闹出来了。她睡眼惺忪，头发乱蓬蓬的，显然是给她们吵醒的。

百合见了就取笑说：“你昨晚没睡？”

映山红说：“昨晚哪有时间睡呀。”

百合哈哈大笑，笑完了又说：“你别以为只有你才没睡觉，人家栀子也没睡。”

映山红说：“昨晚我敢肯定花村的女人人都没得睡。”说着她用手拍着嘴巴打了个痛快的哈欠，直打得眼泪汪汪。半分钟后，她也拿出李小敢的跛脚鞋，也搬来了脚盆洗鞋。

百合问：“你小敢也没带？”

映山红说：“忘了，早上起来跟被狗撵一样的，逃命哩，哪顾得上。”

这里说着鞋，就听见别处还有人在说鞋，还有猪毛刷子刷鞋的悦耳声响。她们把头从脚盆上空抬起来，就看见别家屋檐下也坐着女人在洗鞋。映山红站起来瞧了一圈儿，回来就拍起巴掌宣布：“今天上午，花村的女人集体洗鞋！”

雨就停了。媳妇们把洗好的鞋晾到院子里的花树上。因为是自家男人的鞋，就必然要晾在自己的那一棵花树上。比如栀子是晾在一丛栀子树上的，映山红是晾在一丛映山红树上的。这两种花树都属于灌木，长不高大。但她们嫁过来十几年了，树丛已经非常壮观了。而且这时候正是映山红开得最灿烂的时候，那席面大的花丛使院子看上去像着了火。晾鞋的时候，映山红还会随手揪下几个花朵放嘴里吃。那花朵很甜。只有百合是属于草本的，一岁一枯荣。虽说它们已经在院子里繁衍了一大片，但这会儿才刚发出嫩芽，那兔耳

朵似的嫩叶片还承受不了男人的鞋。百合就把李小勇的鞋晾在属于她姑娘木子的那棵李子树上。

忍受不了那份“空”的就算吉利大娘了。当家家的花树上都晾着蹑脚鞋的时候，她家院子那棵唯一的李子树上却是空的。那棵李子树是她嫁过来时等家为她栽的。她不是花河人，所以她叫吉利。嫁过来后，等家按照花村的习惯要为她栽花树，就取了她名字的谐音：结李，栽下了一棵李子树。

吉利大娘有两个儿子，一个都没进城。大儿子等开发是个木匠，这一阵嫁女的都有资本讲点儿排场了，总有做不完的衣柜米柜，进不进城倒没什么。她不高兴的是二儿子部落。部落被人认为有点儿傻，但这一点吉利大娘和部落自己都不认同。在部落自己看来，这根本就是谬论。吉利大娘则认为部落顶多就是有点儿懒。部落十八岁了，部落还太懒惰，这两个原因都被吉利大娘看成是应该进城的理由。“他得跟你们一起去历练历练，去学会挣钱养活人。”她一遍一遍地跟花村要进城的男人们这样说，她希望他们带上他。但别人认为部落要是在家连裤子都要吉利大娘洗的话，进城以后还能怎么办？谁给他洗裤子呢？他们无法想象带着个傻瓜进城将是一个怎样的一个结果，所以他们都不答应吉利大娘。看吉利大娘那可怜样儿，有人就建议等开发也进城。他要是进城，带上部落就顺理成章了。但等开发暂时还不想进城，他暂时还比他们都挣得多。就是说，吉利大娘只能巴望他们了。为了不至于让吉利大娘恨上他们，他们兵分两路。一路人马去做部落的思想工作，说：“城里可苦得很，你想去吗？城里可没人给你洗裤子，你还得没白没黑地干活，干重活，你想去吗？”这

么问，却并不是想要他回答，而是直接告诉他结果，“你最好别去，在家里多舒服啊，整天啥事儿都不干也有吃有穿。”另一路人马则对吉利大娘说：“那你问问部落愿不愿去吧，他要是愿意进城，我们好歹把他带上就是了。”这样，吉利大娘就把部落叫去问：“你想不想跟大家一起进城挣钱去？”部落果然就说：“不想。”吉利大娘说：“不想也要去，不去我打死你。”部落说：“打死我也不想去。”

吉利大娘就怪不着别人了，就只能怪部落了。别人都带着希望进城去了，她的希望却依然留在原地。那明明是一个谁都看好的东西，但部落却无动于衷。逼到这份儿上，她的认识就不得不发生改变了，她就不得不承认部落真的是个傻瓜了。“我怎么生了你这么个傻瓜啊？”吉利大娘站在部落面前仰天长叹，眼泪跟山洪似的。部落虽说并不顶嘴，但他明显的并不服气，母亲的小题大做遭到了他的白眼。关于进城他自有看法：第一，进城挣钱很苦；第二，别人吃苦挣钱是为了养活婆娘儿女，他既无婆娘也无儿女，就犯不着进城吃苦；第三，别人要进城都是因为心大心贪，而他不，他安于现状，觉得花村活得就很好。他没把这些告诉母亲，吉利大娘就无法理解，她长叹完了就拿起笤帚打他。不仅要出气，还要来一番教育。笤帚是金竹枝条做的，打在身上精痛，但部落不逃也不躲。部落是个孝顺儿子，要是母亲想拿他出气，他是不会让她扫兴的。但这并不等于他也不为自己申辩。顶嘴也是不对的，但他认为那只针对母亲骂的时候。如果母亲都动起手来了，为自己申辩几句就不为过了。更何况，母亲今晚打得这么狠，那笤帚像只长满了利牙的鳄鱼，一口下去，他就得痛一大片。是这份痛苦把他激怒了。所以他喊了起来。他说：“别打了，到了该挣钱的时候我进城就是！”吉利大娘就暂时让笤帚停留在半

空,问他什么时候才是该挣钱的时候。他摸着火辣辣的后颈窝说:“我还没娶上媳妇,挣钱来干啥?”吉利大娘给他气晕了,半空中的笤帚就果断地扑向了部落的后颈。乍暖还寒的时令里,只有那地方才是光肉,才打得痛。打完了她才告诉他:“你要是不学会挣钱,连母狗都不会嫁你。”可部落却回了一句聪明的话:“我为啥要娶母狗啊?”

求不了别人,吉利大娘再一次把希望寄予大儿子等开发。别人不带部落进城,等开发是可以带他去打家具的。等开发早先也并不反对让部落跟自己学木匠,但部落跟了他一阵儿,什么都没学会,实际上他根本就不学。这样就不怪等开发了,他要是什么都不愿做,又什么都不会做,带上他干什么?人家是打家具,又不是做酒席,哪有白吃饭的道理?但吉利大娘咬定之前都是因为部落还不够大,不够懂事,现在肯定不一样了。等开发就冷笑,说:“他现在就懂事了?他要是懂事了怎么不进城去?”吉利大娘寒心地说:“就是因为他不进城,我才求你哩!”等开发说:“你求我也没用,又傻又懒的,我带他去吃白饭啊?”

等开发的话说得狠了,但令吉利大娘心绞痛的却不是他的话,而是两兄弟之间那本该被忽略却又如铁打一般的隔膜:他们同母不同父,如何叫他们像亲兄弟一般呢?一个母亲最大的悲哀莫过如此:明明是自己身上掉下的两块肉,但这两块肉却流着两个人的血。等开发的父亲是大哥,等部落的父亲是二弟。有了等开发以后,大哥得肺结核死了。二弟近水楼台娶了她。有了部落以后,二弟也得肺结核死了。不管吉利大娘同不同意,她都被认为克夫。当然,这都不重要了,重要的是两兄弟根本就不像兄弟,没有手足情。住在一个屋檐

下，跟个邻居似的。

吉利大娘被这种现实折磨得疲惫不堪，扔了笤帚，一屁股坐凳子上发呆。等开发见了，心里不忍，便给了她一个主意：你不让他吃饭；看他还懒不懒？他要是还懒，你就让他讨饭去。这对一个做母亲的来说，实在是个馊主意。但吉利大娘还是决定试一下。部落都十八岁了，确实应该狠下心让他得到点儿教训才行了。于是她告诉部落：“今晚你就别吃饭了。你啥时候想明白了，啥时候妈才给你吃饭。”

部落问：“你让我想啥呢？”

吉利大娘吐血般说：“我让你想挣钱！”

她说：“你不是说挣钱来没婆娘儿子养吗？我让你挣钱来养你自己！从今天开始你自己去找吃的，老娘这里没你的饭！”

部落就真走，也没表现出依依不舍或者逼不得已。吉利大娘就后悔地挺直了身体，同时还提了口气准备说点儿什么，但等开发及时地打住了她。等开发说：“你让他走。”他说，“不挨饿他哪里晓得铧口是生铁铸的。”

部落原本在母亲提气的时候已经站下了，如果她问一句“你还真走啊”，他可能就不走了。但是既然母亲没把那句话说出来，大哥又显得那么绝情绝义，他就不用站在那儿了。他确实还不知道挨饿是什么滋味，也确实不像别人那十八岁的大脑一样可以生动地想象出挨饿是个什么境况。无知者无畏，他像平时出门玩耍一样安然走出了家门。

那时候是傍晚了，黑夜正在大口吞噬着白天，所以做母亲的还是想知道他去哪里。但做大哥的却怪母亲做事拖泥带水。他不准她担心，他认为部落都十八岁了，她不应该还把他当两岁的孩子。他吐生

铁一样问他母亲：“你到底想不想让他成器呀？”他说，“他都五六尺高了，你还怕他挨饿啊？就是挨饿，那么大一条一时半会儿也饿不死吧？”他说，“你要心疼，也等他饿个半死再心疼也不迟！”他还说，“一个傻子能走多远呢，我谅他今晚走不出花村。”

部落被他大哥的这些话赶去了张大河家院子。部落是这里的常客。他喜欢栀子，从栀子嫁来那天他就喜欢上了。那时候他八岁。年龄小又加上他头脑比别人更简单，所以表达喜欢的方式也很简单：喜欢就黏上。张哥儿还小的时候，栀子把他交给部落，让他们一起玩。顺便地，她也会把部落当儿子一样关心关心。吉利大娘早先也很认同，部落在张家吃得多了，她就往张家送粮食过来。有时候也会送一些菜，过年时杀了猪，也要砍一块肉送来。她把这份责任尽到，就心安理得地由着部落黏栀子。

部落对栀子的那份特别感情，被我们看成是栀子跟部落前世有缘：可能栀子是部落的母亲，或者就是他媳妇。但栀子只承认母亲。实际上，她也把自己当成了部落的另一个母亲。她会在见到他的第一时间想到他是不是吃饭了，要不要喝水，他的衣服脏了她也会替他洗。遇上张哥儿跟他要横，她也会站到他这一边替他不平，并要求张哥儿对他好一点。往大里长，张哥儿就会吃醋，当他终于认清了部落其实跟他们家一点儿关系都没有这个事实以后。他就会撵部落，他提醒部落吉利大娘才是他妈。但栀子会呵斥他，会给他最难看的脸色，会指责他不懂事。如果他言辞再激烈一点，她甚至会打他。比如他骂部落是傻子的时候。整个花村都认为部落是傻子，栀子也不反对，但她反对张哥儿这么说，而且是坚决反对。这一点，张哥儿从来都没想明白过，但部落理解得却非常简单：因为栀子真的没把他当傻